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2023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一、行政执法主体概况

(一) 行政执法主体的名称和数量情况。

依法受委托执法组织：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二) 行政执法机关及各执法主体的执法岗位设置数量及在岗执法人员数量。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执法岗位数量共计 12 个，其中参公编制 8 个，事业编制 4 个。单位现有在岗执法人员数量为 7 人。

二、2023 年度行政执法案件情况

(一) 2023 年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宗）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警告 | 通报批评 | 罚款 | 没收违法所得 | 没收非法财物 | 暂扣许可证件 | 降低资质等级 | 吊销许可证件 |
|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 6 | / | 22 | 3 | / | / | / | / |
| |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 责令停产停业 | 责令关闭 | 限制从业 | 行政拘留 | 其他行政处罚 | 合计（宗） | 罚没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2 | 33 | 15.2 |

说明：1.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2.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

算一宗行政处罚，计入表格排序在后的行政处罚类别。如“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计入“没收违法所得”类别；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如“处罚款，并处其他行政处罚”，计入“罚款”类别。行政处罚类别表格排序：（1）警告；（2）通报批评；（3）罚款；（4）没收违法所得；（5）没收非法财物；（6）暂扣许可证件；（7）降低资质等级；（8）吊销许可证件；（9）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10）责令停产停业；（11）责令关闭；（12）限制从业；（13）行政拘留；（14）其他行政处罚。3. “没收非法财物”能通过评估、拍卖等手段确定金额的，计入“罚没金额”；不能确定金额的，不计入“罚没金额”。4. “罚没金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四）2023年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

| 单位名称 | 行政征收 | | 行政检查 | 行政裁决 | | 行政给付 | | 行政确认 | 行政奖励 | |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 | 合计 (宗) |
|--------------|------|-----------|------|------|----------|------|-----------|------|------|-----------|----------|-----------|
| | 宗数 | 征收总金额(万元) | 宗数 | 宗数 | 涉及金额(万元) | 宗数 | 给付总金额(万元) | 宗数 | 宗数 | 奖励总金额(万元) | 宗数 | |
|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 / | / | 993 | / | / | 2 | 2669.434 | 48 | / | / | / | 1043 |

说明：1. “行政征收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2. “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检查1个检查对象，有完整、详细检查记录的，计为检查1次；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巡逻，无完整、详细检查记录，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均不计为检查次数。3. “行政裁决宗数”、“行政确认宗数”、“行政奖励宗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决定的数量。4. “行政给付宗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5.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

（五）2023年行政执法实施概况

2023年度行政处罚总数为33宗，罚没金额15.2万元。

- （1）“警告”共计6宗；
- （2）“处罚”共计10宗；
- （3）“警告、处罚”共计12宗；
- （4）“警告、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共计1宗；
- （5）“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共计2宗；

(6) “其他行政处罚（不予处罚）” 共计 2 宗。

2023 年度行政检查完成检查 993 家。

2023 年度行政确认总数为 48 宗。

2023 年度行政给付总数为 2 宗。

注：行政处罚、行政检查及行政给付的主要法制依据见附件。

三、2023 年度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案件情况

本单位受理或其他单位转办的涉及行政执法的投诉、举报案件共计 47 宗，均已办结。

